

##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及融资合作意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9月20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青岛中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资产”）、邓天洲先生、黄博先生与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投控股”）签署的《股权收购及融资合作意向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中天能源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及融资合作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97），2018年9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及融资合作意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99）。

根据《股权收购及融资合作意向协议书》约定，湘投控股全面尽职调查及/或资产评估工作应在本意向协议签署后的一个自然月内完成。

近日，湘投控股全面尽职调查及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尽职调查阶段的资料搜集现场工作基本完毕，相关报告正在编撰中，尚需报湖南省国资委审批，本次股份收购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按照有关规定，正在与交易方积极商讨，并根据尽职调查需要不断完善补充相关资料。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权收购及融资合作意向协议书》履行的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